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董事长、执行董事蔡希良，执行董事利明光、刘晖、阮琦，非执行董事胡锦涛、胡容现场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林志权、翟海涛、陈洁、卢锋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王军辉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非执行董事胡锦涛代为出席并表决。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蔡希良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另行公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精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2024年产品回溯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审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投资银发基金项目的议案》

该交易构成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则下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蔡希良、利明光、阮琦、王军辉、胡锦、胡容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于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开展“南向通”债券及香港互认基金投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